# 关于发布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》等5项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公告

　　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81号）和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），完善排污许可技术支撑体系，指导和规范工业炉窑等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工作，现批准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》等5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　　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　　一、《[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》（HJ1121-2020](http://www.mee.gov.cn/ywgz/fgbz/bz/bzwb/pwxk/202004/t20200401_772213.shtml)）

　　二、《[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》（HJ1122-2020](http://www.mee.gov.cn/ywgz/fgbz/bz/bzwb/pwxk/202004/t20200401_772214.shtml)）

　　三、《[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鞋工业》（HJ1123-2020](http://www.mee.gov.cn/ywgz/fgbz/bz/bzwb/pwxk/202004/t20200401_772216.shtml)）

　　四、《[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、船舶、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》（HJ1124-2020](http://www.mee.gov.cn/ywgz/fgbz/bz/bzwb/pwxk/202004/t20200401_772217.shtml)）

　　五、《[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稀有稀土金属冶炼》（HJ1125-2020](http://www.mee.gov.cn/ywgz/fgbz/bz/bzwb/pwxk/202004/t20200401_772220.shtml)）

　　以上标准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（www.mee.gov.cn）查询。

　　特此公告。

　　生态环境部

　　2020年3月27日

　　抄送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生态环境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局，环境工程评估中心，环境标准研究所。

　　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20年3月30日印发